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中化岩土
保荐代表人姓名：岑平一	联系电话：010-58067803
保荐代表人姓名：曾军	联系电话：010-58067822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保荐代表人对公司 2016 年持续督导期间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材料及相关公告文件和对发行人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均进行了认真审阅，未发现异常情况。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公司已规范健全相关规章制度。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3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无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3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表非同意意见的情形。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无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信息披露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督促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遵守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制订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度信息披露重大责任追究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信息披露。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查阅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内容并关注其被执行的情况。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并有效执行。
3.“三会”运作	无	公司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运作“三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已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6.关联交易	无	保荐代表人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对外担保	无	保荐代表人督导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保荐代表人督导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	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的重大变化情况)		
----------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到期时间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健;王永刚;吴湘蕾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届满后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所获得股份的 25%，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所获得股份 50%，锁定期届满二十四个月之后可转让剩余股份。	2021-12-27	是	无
	白雪峰;崔洙龙;邓忠文;冯璐;冯英;顾安晖;郭建鸿;刘国民;刘远思;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连锋;汪齐梁;王立娟;王秀娟;王振鹏;严雷;杨少玲;杨勇;叶楠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届满后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转让。	2019-12-27	是	无
	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健;吴湘蕾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力行工程各股东承诺力行工程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900 万元、3,250 万元、3,650 万元、3,650 万元、3,650 万元。并且同意，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的，则承诺年度相应顺延至下一年度(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如果力行工程在承诺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该年度承诺净利润，王健、吴湘蕾应就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对中化岩土进行补偿，力或合伙对王健、吴湘蕾的补偿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保证责任。	2020-12-27	是	无
	白雪峰;崔洙龙;邓忠文;冯璐;冯英;顾安晖;郭建鸿;刘国民;刘远思;尚连锋;王立娟;王秀娟;王永刚;王振鹏;严雷;杨少玲;杨勇;叶楠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主题纬度各股东承诺主题纬度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10 万元、1,100 万元、1,300 万元、1,300 万元、	2020-12-27	是	无

楠			1,300 万元。并且同意，若本次交易未能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的，则承诺年度相应顺延至下一年度（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如果主题纬度在承诺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该年度承诺利润数，王永刚应就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对中化岩土进行补偿，主题纬度其他股东对王永刚的补偿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责任。		
白雪峰;崔洙龙;邓忠文;冯璐;冯英;顾安晖;郭建鸿;刘国民;刘远思;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连锋;汪齐梁;王健;王立娟;王秀娟;王永刚;王振鹏;吴湘蕾;严雷;杨少玲;杨勇;叶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中化岩土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力行工程方面交易对方、主题纬度方面交易对方、浙江中青方面交易对方分别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持有力行工程及力行建安/主题纬度/浙江中青股权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及其他可实施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任何与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 二、本人/本企业承诺，若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则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将立即通知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 三、本人/本企业承诺，保证促使与本人/本企业关系密切的人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四、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五、若因本人/本企业或下属企业违反上	长期	是 无

			述承诺而导致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宋伟民;宋雪清;居晓艳;上海挚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忠池;上海隧缘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届满后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所获得股份的 25%, 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所获得股份 50%, 锁定期届满二十四个月之后可转让剩余股份。	2019-09-01	是	无
张世兵;陈兴华;顾兰兴;姚海明;李睿;薛斌;杨建国;黎和青;梁艳文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届满后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转让。	2017-09-01	是	无
宋伟民;刘全林;宋雪清;胡国强;黄贤京;裴捷;居晓艳;上海挚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上海强劲各股东承诺上海强劲 2014 年、2015 年与 2016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00 万元、5,500 万元、6,600 万元, 上海强劲各股东同意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交割日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 即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	2016-12-31	是	无
刘忠池;张世兵;陈兴华;顾兰兴;姚海明;李睿;薛斌;杨建国;梁艳文;黎和青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上海远方各股东承诺上海远方 2014 年、2015 年与 2016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00 万元、5,500 万元、6,500 万元, 上海远方各股东同意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交割日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 即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	2016-12-31	是	无
宋伟民;陈波;刘全林;宋雪清;胡国强;黄贤京;裴捷;居晓艳;刘忠池;张世兵;陈兴华;姚海明;顾兰兴;李睿;薛斌;杨建国;梁艳文;黎和青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中化岩土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上海强劲方面交易对方、上海远方方面交易对方分别承诺除投资持有上海强劲/上海远方股权外, 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任何与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如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 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其保证促使与其关系密切的人员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上海强劲/上海	长期	是	无

			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活动。其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权益受损的，其将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延炜;梁富华;刘忠池;宋伟民;银华财富资本—民生银行—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作为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承诺认购股份自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8-12-24	是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吴延炜;梁富华	股份增持承诺	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2016-5-5	是	无
	吴延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中化岩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在中化岩土以外的公司、企业投资从事与中化岩土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长期	是	无
	梁富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中化岩土主要股东，不在中化岩土以外的公司、企业投资从事与中化岩土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长期	是	无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2016 年度保荐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岑平一

年 月 日

曾 军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